

## 附件 5

# 平江县改革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聚焦制约我县高质量发展的难点堵点，重点围绕要素市场化改革、财税体制改革、深化市场准入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投融资体制改革、国企改革、“三资”运作改革等方面发力，力争通过改革创新破除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体制机制障碍，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

## 二、工作任务

### （一）着力降成本增效率

1.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全面提升用地效率，持续做好闲置土地处置工作，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政策落地，保障重点产业项目用地。引导劳动力有序流动，贯彻落实岳阳市人才发展“六大专项行动”，持续推进职称评审改革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改革工作，积极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聚引领作用，提供强劲人才支持和人力保障。加大金融资源要素投入，重点推进科技、普惠、绿色、养老、数字等金融改革。推动技术要素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畅通基础研究、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市场应用链条。推

进数据资源共享，集中推进一批公共数据联通共享，打通公共数据壁垒。探索推进政务数据在信用、金融、医卫等领域形成可落地的范例，拓宽数字化可持续发展路径。（县发改局牵头，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人社局、县金融办、人民银行平江支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改革。深化价格领域改革，开展天然气输配价格校核，落实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降低制度交易成本，深化审批制度改革，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打造“一件事一次办”升级版，推进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降低用能成本，推动分布式光伏发展，鼓励自发自用，推广综合能源管理和用户侧储能建设，探索交通能源融合发展。降低物流成本，加快推进“通道+枢纽+网络+平台+创新”的立体交通网络建设，积极开展农村客车代运邮件快递、推进客货邮融合、实现客运与邮政快递的“双赢”。严格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县发改局牵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人社局、县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积极稳妥落实国家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落实零基预算改革，所有支出严格遵循“先定事后定钱”的原则，根据项目轻重缓急安排预算，开展县级财政重大专项清理。按要求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省级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实施方案》。深化省

以下法检两院财务省级统管改革，按照职责分工配合并落实省财政厅关于法检两院实行三级部门预算管理的实施细则。按照深化财政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要求，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县财政局、县税务局牵头，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着力破壁垒优服务

1. 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全面清理废除含有地方保护、市场分割、指定交易等妨碍统一市场的政策规定。重点围绕工程建设和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深入开展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落实不当干预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行为问题整改和典型案例约谈通报制度，开展问题线索核实整改。规范招商引资工作，进一步完善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和准入体系，完善项目审查制度，优化招商机制。加强全县招商引资工作统筹调度、督导考核工作，科学制定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和考核细则。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提升服务水平，推动项目快落地、快投产、见成效。（县发改局、县商务粮食局牵头，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持续清理妨碍公平竞争的政策规定，对新出台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规定严格开展公平竞争审查，配合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省局和市局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结合我县实际，组织开展公平竞争审

查工作督（抽）查或考核。加强竞争秩序监管，按照省、市的统一部署，组织开展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行动。完善企业重整识别机制和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机制，深化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完善市场退出机制。（县人民法院、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深化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严格规范被查封主体范围。坚持规范执法、平等保护各市场主体，推进“首违不罚”柔性执法，严格按照县纪委监委“营商清风101”专项行动要求实行涉企检查报备制度。建立全县营商环境负面案例通报制度，加强对通报案例的跟踪和监督，确保问题得到及时解决和整改。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建立健全政务失信记录和惩戒制度，对朝令夕改、“新官不理旧账”、损害市场公平交易、危害企业利益等政务失信行为，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县优化办牵头，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发改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深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改革。按照省市相关要求，认真落实和推广使用评定分离模式，保障招标人自主权。严格规范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标公示内容，加强违规评标专家处理，严格落实“一项目一考评”“一季度一通报”制度，指导督促招投标监管单位对违规评标专家进行惩处。加强招标代理机构管理，认真落实“一代理一评价”制度，对有违规违法行为的

招标代理机构实行信用惩戒。（县发改局牵头，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交通运输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深化数字政务能力改革。持续推广“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岳办岳好”APP等应用平台。将各部门政务APP相关功能和服务逐步接入“湘易办”，实施“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增效惠民项目，新增上线企业信息变更、就医等17个“高效办成一件事”，企业和群众办事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至60%以上，政务服务统一受理办结率提升至90%以上。（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医疗保障局、县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着力扩投资稳增长

1.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建立健全金融支持扩大有效投资协同联动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投贷联动，实现金融机构与企业项目精准对接，产品服务与融资需求精准匹配。统筹谋划全县基础设施REITs项目，有效推动前期工作开展。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通过产业投资基金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投向重大战略、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金融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金融领域改革。大力实施“湘信贷”融资惠企行动，推进平江县普惠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大力发展“岳阳快贷”“创业担保贷”“岳阳风补贷”等全线上融资产品，推动平江

县生态产品价值风险补偿基金等信用融资产品增量扩面。大力推广市普惠金融风险补偿基金，推动县内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纳入市普惠金融风险补偿基金统筹管理。创新供应链金融，深入开展“一链一策一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行动。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稳步降低担保费率。（县金融办牵头，县发改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财政局、人民银行平江支行、岳阳市生态环境平江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深化国有“三资”改革。聚焦“256”（两类资金、五类资产、六类资源），突出“金木水火土数”重点资源，持续推进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金杠杆化，探索土地财政向资源财政、股权财政、产业财政转型发展新路径。持续推进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深化国有资产治理工作，申报争取上级相关资产管理试点。运用智慧平台等数智赋能新措施，进一步拓展盘活思路，提高运作水平。（县财政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司法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着力增活力强支撑

1. 深化国企改革。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研究制订国资国企发展战略规划，建立县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库，推动国有企业在服务全县发展大局中，提升自身生产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鼓励县属国有企业通过构建现代产业发展综合服务平台、设立产业基金、建立发展智库等方式，赋能全县产业招商、

产业发展和企业转型。鼓励县属国有企业通过加大投入、加强考核、强化激励等多种措施，实施“智赋万企”行动，促进数字化技术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深度融合，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县财政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商务粮食局、县金融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深入推进民营经济“六个一”行动，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若干政策措施》。健全涉企政策兑现机制，建好用好“岳商通”平台，推动“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转变。支持民营企业平等参与重大工程、重点产业链项目建设。依法保护民营企业权益，畅通涉民企案件“绿色通道”；要着力破解涉食品企业12345平台投诉件“鸡蛋里面挑骨头”的不良现象，为食品企业消除困扰。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持续完善政企沟通协商机制。（县政府办、县人民法院、县发改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公安局、县工商联、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深化园区管理体制改革的。根据省委、市委和县委统一部署，结合我县实际，进一步深化园区剥离社会事务、岗位聘用、绩效薪酬等体制机制改革，按照“小管委会+大公司”模式，探索实行园区实体化、市场化、企业化运作；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创新开展园区市场化建设运营、合作共建。推进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执法权改革，按照

“园区点单、部门赋权、应放尽放、切合实际”的原则，在已下放的 158 个事项基础上，进一步梳理制定更多部门应放、园区能接、园区内可实施的政务服务事项赋权清单，实行“一个大厅办事、一枚印章管审批”。强力推进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调扩区工作，确保在 8 月底前拿到扩区调区批复，力争新增扩区面积 3.345 平方公里（占建成区面积的 76.3%），园区总面积达到 7.7269 平方公里。深入推进园区“三类”用地及国有闲置厂房处置运作，全县产业园区批而未供土地、低效用地、国有闲置厂房处置实现动态“清零”。全力创建“五好园区”，进一步提高园区亩均效益，力争 2024 年度“五好”园区创建综合评价在全省进入前十名，在全市保持前二位，争创“五好”园区创建先进园区。（县发改局、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牵头，县委编办、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商务粮食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推进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与后勤体制“三合一”改革。按照“一体两翼”（坚持集中统一管理，坚持以标准化、信息化为支撑）的改革思路，重点围绕规范食堂管理、物业管理、办公用房管理、通用资产管理、节能管理、公车管理六个方面，建立集中统一、权责明确的机关事务管理体制，实行集中统一管理、两翼融合发展、资源统筹调配，提高资金、资产、资源的配置效率。（县财政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牵头，县纪委监委、县委编办、县审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推进机制

成立推动改革攻坚行动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县发改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委编办、县发改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商务粮食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税务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机关事务中心、县金融办、县优化办、县工商联、人民银行平江支行。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